

证券代码:002455

证券简称:百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27075

债券简称:百川转2

##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审议情况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5月4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并表范围内母子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母子孙公司之间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或融资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不超过520,360.00万元。本次担保的有效期为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融资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 (二) 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孙公司近日累计发生的担保金额为20,300.00万元。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孙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了《保证合同》等协议，具体情况请见附件一“担保情况表”。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请见附件一“担保情况表”、附件二“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请见附件一“担保情况表”。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除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孙公司之间互保外，未进行其他对外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母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或融资提供担保余额395,497.12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124,862.88万元。公司母子孙公司之间合计担保余额为

454,497.12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237,228.78万元的191.59%。无逾期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武市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2、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武市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3、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市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 4、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市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

附件一：担保情况表

序号	被担保人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方式	与担保人的产权关系	保证期间
1	宁夏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百川新材料”)	2018年07月24日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区经五路西侧、明月路东侧	蒋国强	壹拾柒亿圆整	一般项目：电池、废旧电池及含有镍、钴、锰、锂、铝、铜的有色金属废物的回收、综合利用和销售；废锂离子电池的破碎拆解；废锂离子电池回收及再生利用；锂电池材料、纳米材料、石墨烯材料及化工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技术研究、生产和销售；化工原料的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武市支行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宁夏百川新材料是公司孙公司，公司子公司南通百川合计持有宁夏百川新材料88.24%的股权；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子公司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宁夏百川科技有限公司						
2	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百川”)	2007年02月09日	如皋市长江镇(如皋港区)香江路6号		120,000万元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有毒化学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市支行	5,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南通百川是公司子公司、宁夏百川新材料母公司，南通百川合计持有宁夏百川新材料88.24%的股权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宁夏百川新材料						

注：上述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孙公司宁夏百川新材料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也不设置反担保，南通百川、宁夏百川新材料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孙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财务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附件二：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总资产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2022年1-12月(经审计)
1	宁夏百川新材料	505,519.60	410,068.07	344,962.97	248,877.64	160,556.63	161,190.42	10,405.85	100,298.90	-746.08	9,548.31	-634.62	8,754.68
2	南通百川	427,816.36	411,981.04	256,935.34	237,878.01	170,881.02	174,103.03	47,093.74	225,469.69	-3,770.38	7,727.79	-3,206.53	7,074.67